

木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规定、《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我局认真编制了此报告。报告全文包括总体情况，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方面。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日期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报告可在哈尔滨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http://mlxxxgk.harbin.gov.cn/col/col12946/index.html>) 查阅下载；如有疑问，请于木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联系，联系电话：0451-57091830。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一年来，我局在“木兰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工作动态、机构信息、规范性文件及政策解读、通知公告、行政审批、抽检报告、“双随机、一公开”等情况信息共 726 条，公开信息内容涉及面广、专业性强，做到了及时准确，应公开尽公开。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第一时间受理依申请公开事项，认真研究，精准规范答复意见，提升依申请公开办理质

量。全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件。无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引发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

（三）政府信息管理。按照县政府网站管理有关要求和政务公开考核要求，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渠道，充分利用省、市、县权力事项平台、县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加强信息公开发布，完善信息发布功能，规范栏目设置，及时更新各级发布的政策信息，完善政务新媒体信息反馈功能。

（四）平台建设。推进政务公开平台建设，以木兰县政府门户网站为首要公开载体，优化网站政务公开栏目，方便查询政府信息公开，为社会公众提供更加全面、更加便利的政务公开服务。发挥多彩木兰微信公众平台等新媒体的辅助公开作用，多方位向社会公布典型案例、政策解读、行政执法等信息。

（五）监督保障。按照国家网络安全法律法规和市委网信办和市、县政府政务公开办的工作要求，县市场局严格执行信息发布审核管理，盯紧压实责任。专人负责，承办人、办公室主任、部门主管领导层层把关，加强部门信息管理，全面落实本部门信息监督责任。严格执行政府信息保密审核制度，加强网络安全预警预报。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年来，我局在“木兰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工作动态、机构信息、规范性文件及政策解读、通知公告、

行政审批、抽检报告、“双随机、一公开”等情况信息共 726 条，公开信息内容涉及面广、专业性强，做到了及时准确，应公开尽公开。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29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 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 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 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 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虽然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已步入常态化、规范化轨道，但仍有一定的问题和不足：一是政府信息公开的时效性及信息化水平还需进一步提升。二是基层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标准化还有待进一步加强。三是全系统各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队伍专业化水平有待提升，需要进一步加强培训。

2022年我局不断加强能力建设，持续提升工作水平。一是进一步认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把政务公开工作纳入2022年全系统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抓好抓实。二是进一步健全系统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机制，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统筹领导和督促指导。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建设，健全依申请公开和政策解读工作规范。三是全持续加强政务公开队伍建设，定期开展培训督导，切实提高队伍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1年，我局未收取涉及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任何处理费用。